附件1

职称评审材料目录单

1.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（使用A4纸，一式2份）

2.专业技术资格送审表（使用A3纸，一式15份）

3.继续教育审验卡原件

4.现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、聘书

5.近三年的年度考核表

6.公示书面报告（由申报人员所在单位提供）

7.任现职以来的具有代表性的本专业（学科）论文、论著、译著、

学术研究报告等理论研究成果（复印件）

8.任现职以来的专业技术成果及其获奖情况、专业技术项目完成情况、高新技术成果转化情况以及新产品开发、推广等方面的资料（复印件）

9.任现职以来的专业技术工作业绩总结报告

10.有关职业资格证书

11.其他有关材料

12.按照职称评审绿色通道、助力乡村振兴一线基层专业技术人才职称倾斜政策、非公有制领域专业技术人才职称倾斜政策、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、职称制度与用人制度衔接、职称制度与职业资格制度衔接等相关职称政策报送的人员，所在单位需提供人才身份或经历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

13.学历证书、学历认证复印件（建议）

**材料要求：**

1.申报人员应访问内蒙古人才信息库（www.nmgrck.cn）下载填写统一格式的《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》和《专业技术资格送审表》。

2.申报人员应按照《专业技术资格送评材料目录单》认真准备相关材料，其中附件材料要按照要求一律用A4纸装订成册。申报人员建议提交学历证书、学历认证、期刊查询和论文检索。

3.申报人员填写的表格和提供的材料附件必须真实有效，内容一致。在表格填报的业绩成果、论文论著需有附件材料佐证。